

蒲圻賀良樸纂著

五洲三十年戰史

丑丁 子丙



蒲圻賀良樸纂著

五洲三十年戰史

丑丁 子丙

光緒二十九年三月初十日出版
光緒二十九年三月初十五日發行

五洲三十年戰史

定價壹元貳角

著者

賀良

校字

門人

孫多
劉國
姪尹

英鼎光東

印刷所

上海四馬路惠福里

作新社印刷局

總發行所

上海四馬路巡捕房京首

開明書

店

販賣所

上海四馬路巡捕房西首

古香

閣

全

文
明

社

著作權所有

五洲三十年戰史卷四

蒲圻賀良樸履之纂著

大清光緒二年丙子

西歷一千八百七十六年

英議亞洲全
局

英國君主集羣臣會議亞細亞之全局曰。我英與俄虎視亞洲。漸成坐大之勢。俄之莫能止英。猶英之莫能止俄也。然中國十八省之地。不得侵吞。其萬里長城。鴻溝之界也。應議定極長城之西至赤道北緯四十度。禁俄人南下而牧馬。俄如背約。我英必舉兵攻之。全局所繫。不得不與之爭也。

葡王宣諭

葡萄牙開議院。王臨朝謂羣臣曰。往歲英人恃強。欲據我得拉戈哇海灣。

幸法首領持平斷論。其曲在英。英人竟爲理屈。歸地於葡。葡國小弱。足以榮矣。散西巴爾國王。道出葡都。吾與修好。以葡屬亞非利加之摩散比克。與散西毗連也。界連摩散比克者。更有特蘭斯哇耳民主國。吾亦與之立約通商。克享其利。我國所屬各外部。委靡不振久矣。宜變通舊制。造輪船。修輪路。建燈塔。築橋梁。以廣通商。而期富庶。畿內財用。出入維均。民錢母貸也。稅額毋增也。惟務增廣學校。仿德國條教。俾人盡讀書。士知向學。庶爲治國之要乎。

德議設官領
日耳曼輪路

德相畢士麻克。擬盡日耳曼各國火車路。統歸德國設官領之。拜晏不從。列國侯王亦意存觀望。畢士麻克復傳檄境內曰。德境諸國。布爲大。宜爲之倡。先收布國全境火車路。統於合衆國。有開必先。導之以利。各國之踵

其後者。自于然來矣。

按西國輪路。或屬國家。或屬商會。其規模與德略同。專統於國家。爲各國所無。布又將爲之倡矣。美國之造輪路也。殊與各國異。皆領於公司。有國者相助爲理而已。

英屬南亞非利加好望角之克卜蘭部。前議與阿倫支特蘭斯哇耳國。立合衆之約。日久無成。英廷令其遣人至倫敦議之。

日本與朝鮮
立約通商

日本欲與朝鮮通商。朝鮮仍堅拒不可。日本復以兵船迫之。朝人懼。請成。西二月二十九日。日本與朝鮮。各派使臣。立通商和約十二款。一朝鮮爲自主國。與日本同權。棄怨修好。永結友邦。凡諸交涉。所構嫌疑。今欲盡革。其舊而圖其新。上下一家。彼此文函。任便往來無禁。一立約後。逾十五個

月。日本王簡使至朝鮮。與來校橫校議通商大政。此使翱翔於兩國之間。行住久暫。悉假便宜。朝鮮亦簡使至日本。與愛物局妥議通商。其體制與日使同。一立約後十年之間。日本文件用本字。暨繙譯漢字。朝鮮文件用本字。一日本人向在福山通商。其規制略如租界。嗣後並罷索朝鮮貢舟入日本。一刻擬開通口岸。指認何口。尙未議明。俟議明後。日人可租地建房。其口岸擬於沿海之晉初秦塞仁納界首幹覺五縣口岸內。選擇二區。以一千八百七十六年西二月初一日爲起限。限二十個月內開口通商。一日本船或在朝鮮洋面遭風。或缺煤乏食諸險。皆可於附近海灣停泊。兼許購料修船。買煤薪糧食之類。當地人民。於舟人亦須善視。兩國商人遇儉壞舟。皆隨地互相調護。且由國家派船送其回國。一朝鮮海岸隱石。

多所在有。尙未探明。刻弛日人探水之禁。俾得測繪清圖。轉售於人。以資利涉。一日本將來擬派領事。至其通商口岸。衛輯商旅。如兩國商民因事齟齬。由日本領事會同朝鮮地方官辦理。一兩國既經和好。官民一體相安。毋得阻碍通商。又兩國商民如因財興訟。由官嚴辦根追。惟不能代償所失。一日本往朝鮮通商各口者。倘有過犯。日本官治之。朝人犯事。亦歸地方官判斷。兩國人民涉訟。各由本國按定律科罪。毋涉偏私。一兩國既經和好。亟須安定通商章程。俾商民有所遵守。又以上各條。如須增補註釋。以立約後六個月爲限。并以朝鮮都城暨禾稼城。爲會議和約之所。一以上之十一款。皆已議明。兩國不得更張。永遠遵守。以堅和好。兩國使臣各備和約兩副。蓋用印書。歷久不渝。

奧瑪加更議
公共之約

奧斯瑪加所立公共之約。以十年爲更議之期。其約立於一千八百六十六年。刻將屆期。瑪人殊多不滿。奧人亦有閒言。以立約之際。值奧爲布所攻。挫敗之餘。勢幾不振。瑪人遂乘其弊而要之。所定公共之費。瑪人僅居十之三四。軍政稅則。皆係有挾而求。奧人勉從其請。茲瑪加復議更約。以三欸請於奧。一爲兩國往來商貨。擬設關收稅。一爲奧所取造酒坐稅。按每年運往瑪加舳重若干。照行稅之數算給之。一爲擬專設官銀行於瑪加。比於奧國無厭之求。奧國內部刺什耳却其請曰。瑪人欲我奧從此三事。如一千八百六十六年之難。復見於今日。敢不如約。

英法易地

英法兩國互易亞非利加以西屬地。已有成議。英屬商民訴於理藩部曰。兩國屬地。錯綜其間。互市因以獲利。一旦畫分其地。徒事更張。恐非善政。

理藩部遂暫寢其事。俟集議院議之。

塞耳非亞國。擬造火器。築礮台。儲軍實。國小民頑。稱貸於德奧法三國。皆莫之應。戶曹迺強貸本境民財。啖以重利。

土耳其諭門
王禁亂

土耳其國兵部遣員入門的內哥國。謁門王曰。赫次郡民。稱戈犯順。實繁有徒。恤鄰之難。非敢望於貴國。王其約部民毋黨亂乎。門王拂之曰。民之助亂。非我所能使。亦非我所能止。

俄克安底占
城

俄將軍考甫曼將所部鎮守北可肯特。別將斯哥得羅夫。帥兵二千八百。自南瞞玕城。疾驅安底占城。與吉卜查克族接戰。擊走之。乘勝深入。遂圍安底占城。克之。

按俄將孤軍。入可肯特。二日走其衆。三日下其城。吉卜查克族。兵非不

多。戰非不善。而俄人攻之。如摧枯拉朽。蓋以軍心一。餉道通。策應捷也。

奧以土屬赫次戈偉訥之亂。守局外之規。嚴詰各國民人。出奧疆。入赫郡者。恐其助亂也。刻獲意大利人十六名。

日斯巴王克
湯高祿

日斯巴尼亞北境之師。屢獲大捷。遂進攻湯高祿僞都愛斯特拉城。暨偉訥城。賊餉盡援絕。湯高祿率千百騎潰圍出。擬竄入法境。官軍三而環之。復合圍縱擊。湯高祿單騎亡去。新王阿耳分所。遂入北境。百姓皆夾道歡

呼。父老交相慶曰。新王帶得太平之福。賜我黎庶。

日斯巴尼亞。既平。湯高祿之亂。新王振旅而還。臣民莫不稱賀。王謂執政曰。大懟削平。憂方未艾。北境精銳。從湯高祿亡入法境。而散在四方者何

日斯巴王赦
湯高祿黨羽

埃及破阿比
西尼

限。宜傳檄赦其罪。聽其還國。倘嚴治黨與。是爲湯高祿驅百姓也。凡逃亡在外者。勒限四十日。赴本國駐境領事署。悔過自新。免勘其罪。然惟將佐爲然。其曾充僞部臣暨各文秩者。不在赦例。

日斯巴尼亞王既率諸道軍。走湯高祿於愛斯特拉城。獲軍械無算。將輦致巨砲於都下。以示武功。

埃及國兵二萬。與阿比西尼亞五萬之衆。約期會戰。大勝之。斬馘五千。亞王懼。請成於埃及。

日斯巴尼亞王以湯高祿既平。國中大定。擬奉其母依薩伯拉后於法。各部上議曰。國王之孝。承統克君。不墜先緒。若奉養其小焉者也。如依后必欲奉迎。當止於外部。依后在法聞之曰。此間樂。不思歸矣。

啓拖首領被殺

湯高祿奔法

日斯巴尼亞。以境內承平。更發大軍。定古巴之亂。

南亞美利加。啓拖國首領。爲其下所殺。羣舉卜利羅統其衆。

日斯巴尼亞叛臣湯高祿。竄入法境。致電報於麥莫韓。請待以寓公禮。麥首領報之曰。諾。

按湯高祿之祖。爭國搆兵。事敗。亦奔法國。法人幽之於哈播斯城。刻首領待湯高祿以寓公禮。無復拘禁。蓋知其無能爲而故縱之也。其祖雖兵敗無成。而先世之澤。百姓未忘。皆願爲之死。迨湯高祿之父。委其事於子。遂銳意用兵。巴斯克之敗。血流有聲。猶復視息一隅。不思解散。必至勢盡力窮。單騎出走。爲之死者數萬人。湯高祿有慚德矣。況前王之德已涼。從者之心已散。苟猶欲圖再舉。適足殺其軀而已。

俄滅卡肯特

荷蘭將軍伯勒。卒於亞齊軍次。荷廷以英愛勒代之。

中亞細亞卡肯特各部。盡降於俄。滅其國。俄王設朝。受羣臣賀。改卡肯特爲弗耳干省。即以斯哥得羅夫爲督臣。俄人既并卡肯特。英俄之界。僅隔二百五十英里。英廷聞之。皆愕然。

日斯巴尼亞叛臣湯高祿過法時。曾作手書。登新報。致謝諸路舊人逃亡在外者。然書詞傲慢。人多譏之。在法境時。舉足有捕吏相隨。議院亦以首領待以寓公禮爲太過。

湯高祿自法入英

湯高祿自法入英。舍舟登陸。時輪路之側。適有賽會者。旌旗羽葆。遮擁於途。湯高祿誤以爲迎己也。摘冠爲遜謝狀。途人暨在會者。皆口作期期聲。以示不屑。湯高祿大慚。登車垂幔而去。

意大利境內有摩的那國爵大公。意王合併列邦。失國奔奧。近卒於維也納。以遺賫三千二百萬兩。餽湯高祿。

荷蘭攻克亞齊之郎卜耳城。荷軍前以染瘴多病。刻稍減。

土屬赫次戈偉訥亂民。與官軍相持。各大國皆以招安勸土國。以受撫諭亂民。久不能決。土國討逆將軍。復以書諭亂民。兩軍休戰。十二日。如降議不成。約期會戰。未爲晚也。亂民却之。

奧以上耳其赫次之亂未平。遣但馬西亞督臣羅的克。往會土國經畧赫郡。大臣曰。轉戰頻年。君民相閼。元氣內傷。恐他國得乘其弊。兩全之計。莫如能兵講和。休戰十二日。如和議不成。用兵未晚。土大臣告以亂民不從。奧使遂歸。

赫次不受土
耳其招撫

羅人籌備軍費

羅馬尼亞國兵部飭議院爲籌軍費五百六十萬佛郎。以充製造訓練之需。兼告議院曰。我國不爲戎首。無事兵爭。然土耳其近多故矣。我國守局外之現。整軍飭備。以固疆宇。今日之政也。

德境諸國不從收路之議

德境撒遜國議院。以德相畢士麻克。將盡收列國火車路。統於合衆。迺集衆會議之。皆以爲不可。曰。道路工役。列邦有自主之權。非共主所宜問也。時德境列國。布洛斯之外。惟拜晏撒遜威登伯克三國爲大。收路之役。拜晏旣沮於前。撒遜復議其後。於是諸小國亦嘖有煩言。且曰。畢相經營四方。有囊括宇宙之量。列邦旣合。車軌欲同。亦固其所。然當世之務。宜先其急。此則可緩者也。

額爾慶額等襲瑪納斯城

中國統領吉江馬隊涼州副都統額爾慶額聞叛回白彥虎將糾合瑪納

馮桂增陷賊

斯南北兩城踞回。竄擾糧道。因與總兵馮桂增。參將徐學功。各率所部。會師於大何廠。相機進取瑪納斯城。額馮兩營抵大何廠。因待徐軍未至。遂乘夜先進。徑薄瑪納斯北城。馮桂增等改騎爲步。由城西北兩面蹂登。斃守城逆回二十餘名。開門延納官軍。城中踞賊驚起拒敵。馮桂增率部巷戰。額爾慶額麾軍繼進。鏖戰踰時。斃賊三百餘名。餘賊卻聚城東隅。天色已明。南城踞回見北城危急。連施大砲。官軍少卻。南城賊馬步千餘。乘勢蜂擁而至。北城東隅聚賊復出死拒。馮桂增縱橫馳突。身負數創。額爾慶額亦奮身抵敵。背足受傷。俱裹創力戰。馮桂增復受傷墜馬。賊衆猛撲昇擁入城。額爾慶額憤極陷陣。斃賊十餘名。因弁勇傷亡已多。勢不能支。遂即收隊回防。徐學功於是日行距瑪納斯城十餘里地方。見事已敗。亦即